证券代码：002511　　证券简称：中顺洁柔　　公告编号：2026-70

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拟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公司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回购股份将用于后期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的股份来源。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6,0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12,000 万元（含），具体回购股份数量以回购实施完毕或期限届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即 2026 年 2 月 24 日起至 2027 年 2 月 23 日止。内容详见公司在选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13）。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将回购资金总额由“不低于人民币 6,0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12,000 万元（含）”调整为“不低于人民币 15,0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25,000 万元（含）”，除上述事项调整外，回购股份方案的其他内容未发生变化。内容详见公司在选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调整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42）。

一、回购股份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应当在回购期间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

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 2026 年 10 月 31 日，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21,720,000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1.70%，其中，最高成交价为 8.54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6.80 元/股，成交总金额 162,851,675.54 元（不含交易费用）。

本次回购股份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回购价格未超过回购方案中拟定的价格上限。本次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二、其他说明

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回购股份价格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间段符合《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具体如下：

（一）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内回购公司股票

1、自可能对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2、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二）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符合下列要求

1、委托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2、不得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盘集合竞价、收盘集合竞价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股份回购的委托；

3、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继续实施本次回购方案，并根据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2 日